

广州市海珠区官洲街道办事处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现公布广州市海珠区官洲街道办事处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收费情况、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组成。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海珠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下载。对本报告如有疑问，请与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官洲街道办事处联系（海珠区北山大街 10 号，电话：34086561）。

一、概 述

2018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政务公开办公室的指导下，本单位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法规和文件，坚持“依法、公开、客观、及时”的原则，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全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凡是规定应该公开、能够公开的信息，都能及时、主动公开，并不断扩大公开信息量，更好地满足社会公众的信息需求，大力推进了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范围，重点突出人民群众密切关注的政府预决算、行政决策、行政执法、行政审批、行政收费、政府服务和社会管理信息公开。

（一）社会公开。为使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街道从

群众普遍关心和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入手，把街道政治、经济和社会发展等重大问题以及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进一步规范了政务公开的内容，包括街道各部门的职责、办事的内容、依据、条件、流程、时限、结果、及违法违纪的投诉处理等都向社会各界公布，接受群众监督。

（二）机关内部公开。一是目标责任制公开。我街建立了街道党政班子成员考核制，每年实行一考核，将考核结果在机关干部大会上公开，并报告区委、区政府；二是廉洁自律情况公开。党政班子成员对照上级关于廉洁自律的有关规定，在民主生活会上进行自我剖析，将民主生活会情况通报街道机关各部门和各社区；年终接受干部职工考核评议，并将情况公开；三是街道、社区的财务收支公开。四是人事管理公开。街道选拔任免街道机关干部、居委会干部，按照干部人事制度，做到政策、程序、结果公开。在政务公开载体上，街道通过海珠公众信息网、网络微博、微信、信息公开栏等信息渠道，向干部、群众进行公开最新政务简报、政策等相关信息，使群众能够通过各种方式了解街道工作程序，既方便群众，又提高了办事效率。



图 1：海珠区政府信息公开系统官洲街道办事处信息公开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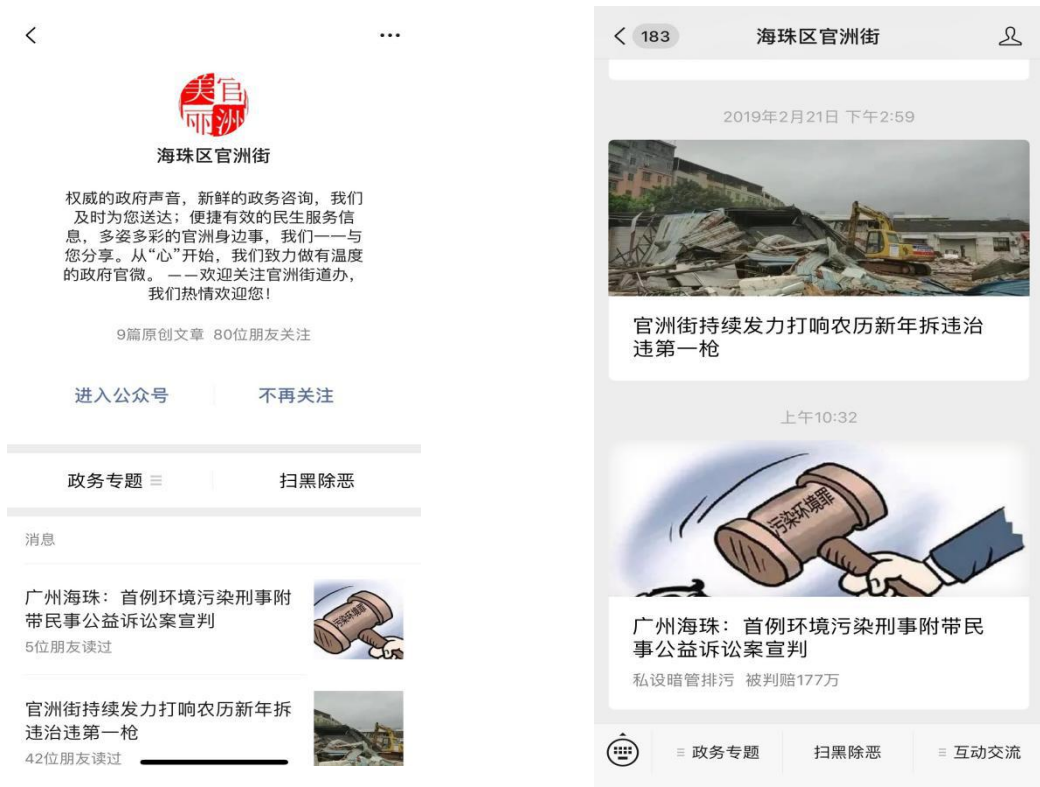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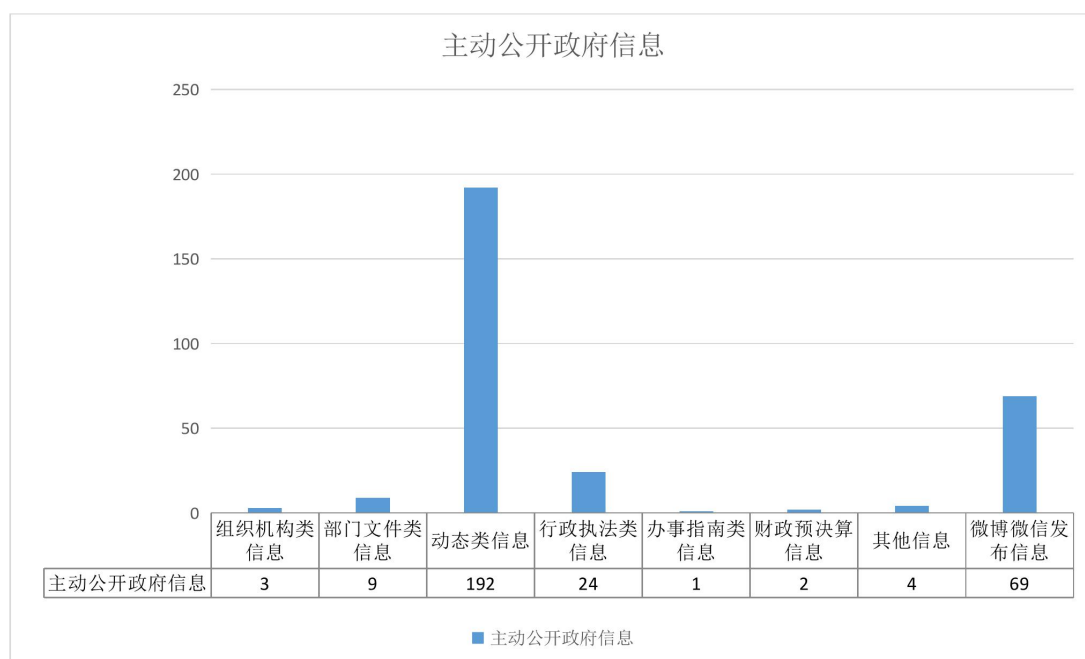


图 2：海珠区官洲街官方微信公号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本单位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35 条，其中：1. 组织机构类信息 3 条；2. 部门文件类信息 9 条；3. 动态类信息 192 条；4. 行政执法类信息 24 条；5. 办事指南类信息 1 条；6. 财政预决算信息 2 条；7. 其他信息 4 条。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发布政府信息情况：通过政府公报发布信息 0 条，通过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0 条，通过微博微信发布信息 69 条，通过新闻媒体发布信息 0 条。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 0 次。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情况：举办新闻发布会 0 次，组织政府网站在线访谈 0 次，发布政策解读稿 0 篇，通过微博微信回应事件 0 次，通过新闻媒体等其他方式回应事件 0 次。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本单位共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1 宗。其中，网上申请 1 宗，占 100%；信函申请 0 宗，占 0%；当面申请 0 宗，占

0%；传真申请 0 宗，占 0%。

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共 0 宗。其中，属已主动公开范围 0 宗，占 0%；同意公开 0 宗，占 0%；同意部分公开 0 宗，占 0%；不同意公开 0 宗，占 0%；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 1 宗，占 100%；申请信息不存在 0 宗，占 0%；申请内容不明确 0 宗，占 0%；其他答复情形 0 宗，占 0%。

四、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

根据国家部委有关规定，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本单位依申请公开不收取费用，包括检索费、复制费（含案卷材料复制费），邮寄费。

五、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本单位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案件 0 宗。其中，维持具体行政行为的 0 宗，占 0%；被依法纠错的 0 宗，占 0%；其他情形 0 宗，占 0%。

本单位信息公开类行政诉讼案件 0 宗。其中，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的 0 宗，占 0%；被依法纠错 0 宗，占 0%；其他情形 0 宗，占 0%。

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2018 年，本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和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进步，但尚存在以下不足：

（一）政务公开的手段仍需拓宽。目前街道主要依靠社区的宣传栏、免费资料的派发以及街道网站、微信公众号的

公示。街道网站和微信公众平台的建设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对多媒体信息化的宣传手段仍利用不足。

（二）街道政务公开的时效性仍需进一步加强。现今社会正处在改革转型的阶段，各种突发事件层出不穷，各种相关的政策不断出台，政策公开的时效性问题尤显突出，街道政务工作在时效性方面仍有待加强。为更好地服务群众，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计划改进措施如下：继续加强街道电子政务的发展，深入发掘电子信息化平台的综合利用，拓宽网络平台的咨询办理渠道，提高群众对街道政务公开信息化平台的使用率，使街道政务公开制度实施更趋完善，更好地为群众提供服务。

官洲街道办事处

2019年3月1日